

##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監察人報告書

董事會依醫療法第 34 條第 2 項及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之規定造送 108 年度工作報告及決算會計表冊，業經向陽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鄒炎崇會計師查核竣事，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。本案於民國 109 年 4 月 29 日本法人第九屆第十四次董事會通過在案。經本監察人詳閱查核，尚無不符，謹敬表同意。

敬請 指正

仁愛醫療財團法人

監察人：

陳賢權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29 日